

# 西班牙国家法庭起诉 江泽民等五名中共高官

## 江泽民、罗干等面临国际判刑

2009年11月中旬，西班牙国家法庭裁定，以“群体灭绝罪”及“酷刑罪”，起诉在迫害法轮功中犯下滔天罪行的中共前党魁江泽民及其追随者罗干、薄熙来、贾庆林、吴官正五名中共高官。

1999年，江泽民一手挑起对法轮功的迫害，灭绝人性地对广大“真、善、忍”的信仰者施行“名誉上搞臭、经济上搞垮、肉体上消灭”的政策，至少3425人被迫害致死，6000多人被非法判刑，十几万人被非法劳教，数十万人被拘留、被绑架到各地洗脑班迫害。更有无法计数的法轮功学员被中共秘密活摘器官，牟取暴利，再被焚尸灭迹。十余年来，江泽民一伙对法轮功的迫害被国际社会称为“21世纪最大的人权灾难”。

为了制止这场惨无人道的血腥迫害，早日结束这场令人发指的民族浩劫，海内外法轮功学员自2000年开始，在全球六大洲30多个国家起诉江泽民及其追随者约50余起，其中对刘淇、夏德仁、郭传杰和赵志飞等人的起诉，已经在缺席审判中被法官认定罪名成立。

人间公义，大势所趋。国际社会在惊醒，中国大陆在觉醒。这里正告那些追随中共行恶的人：悬崖勒马，将功赎罪，为未来的追索审判和恶报，减免几分罪责。



## 世界各地民众声援诉江案



## 法学界专家谈西班牙诉江案



中国著名人权律师郭国汀说：西班牙诉江案具有划时代的意义，不但对犯罪嫌疑人产生非常严重的名誉上的威慑力，而且有助于制止类似国家犯罪行为进一步的人犯罪。

前北京大学法学教授袁红冰说：西班牙诉江案所产生的法律的强制力，将会极大地震撼那些犯下反人类罪的中共官员，也是对这些人提出了一个严厉的警告。



北京著名人权律师唐吉田说：西班牙起诉恶首案件的突破性进展向中国、人类社会发出了一个强烈的信号——无论是国内还是国外，良知正义的力量从来都不能低估。

美国著名人权律师叶宁说：西班牙法庭的裁定，意义非凡，这是良知和法律的典范，是一个里程碑的事件，从一定程度上推动人类历史的发展。



前加拿大亚太司司长大卫·乔高说：诉江案如果在一定时间内，法庭没有得到回应，就会向五名高官发出通缉令，全世界都在关注此事，所以真的是意义非凡的进展。

加拿大著名人权律师大卫·麦塔斯说：西班牙起诉是个积极的进展，诉江案证据强有力。这个进展明确了在中国确实存在着（迫害）问题，而且必须就此采取行动。

